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组织推荐首届省科技创新发展奖的通知

各市、区科技局，在苏高校：

根据《省科技厅关于组织开展首届江苏省科技创新发展奖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苏科发〔2020〕302号），为做好我市组织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推荐名额分配

各市、区推荐先进单位限额1个（不含县区科技部门）、优秀企业限额2个和先进个人限额1人。各在苏高校推荐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均限额1个。

2. 推荐报送

请各市、区科技局和在苏高校于11月26日前将推荐结果（推荐对象汇总表、推荐审批表、单位公示情况等电子版和纸质材料）上报市科技局资源配置处。

3. 工作要求

高度重视组织推荐工作，严格按省科技厅通知要求组织实施，推荐过程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对有关材料进行真实性审核，确保填报资料完整、真实、准确，严禁弄虚作假。严格推荐标准，坚持好中选优、实事求是，切实把好

推荐质量关。严肃推荐评选纪律，加强监督检查，杜绝暗箱操作。

联系人：马敬亮、廖希明，65233149

附件：省科技厅关于组织开展首届江苏省科技创新发展奖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苏科发〔2020〕302号）

